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江市监知促〔2020〕84号

关于下达江门市 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）项目计划的通知

蓬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，各项目承担单位：

江门市 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）项目计划已经公示无异议，现将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确保项目经费及时下达到位

请蓬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督促专项资金及时下达到各项目第一承担单位。各项目第一承担单位在收到本通知

60 日内项目经费仍未落实到位的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以及所在市（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反馈。

我局拨付的项目经费为引导性资金，项目实施过程所需经费不足的部分，由项目承担单位自筹。

二、及时签订项目合同

我局将与批准立项的项目承担单位（详见附件）签订项目合同，为确保按序时进度完成项目经费支出，一年期的项目完成时间须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前；请项目承担单位填写《XX 项目委托合同书》（将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各项目第一承担单位电子邮箱），并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前将电子版（邮件主题请注明项目编号+项目名称+承担单位）发送至我局知识产权促进科（电子邮箱 jmzscqj@163.com）；经我局审核确认后，请打印纸件（具体份数按合同约定）并盖章后送我局知识产权促进科。逾期不提交的，视为自动放弃项目。

三、认真组织项目实施工作

请项目承担单位认真组织项目实施，按照专项经费的使用范围和有关规定用好资金，对照工作目标，完成工作任务，并积极配合做好项目的验收和绩效评价等工作。

联系人：黄学敏，联系电话：3168306，地址：江门市东华二路 7 号。

附件：江门市 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
（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）项目清单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0 年 3 月 12 日

附件

江门市 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(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) 项目清单

序号	项目类型	承担单位	第一承担单位社会信用代码	所属市区	资助金额 (万元)	项目实施 周期 (年)
1	广东省区域重点产业 专利导航工程	广州嘉权专利商标事务所有 限公司江门分公司、江门市创 新摩托车产业服务中心	91440703555630364T	蓬江区	40	1
2	广东省区域产业知识 产权分析评议中心	五邑大学、深圳市威世博知识 产权代理事务所	124407004561752477	市 直	70	1

注：排第一位的为项目第一承担单位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。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0年3月13日印发

校对：黄学敏